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和交通局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0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建设
管理和交通局(盖章)

2020 年 6 月

目录

一、自评结论	3
(一)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3
(二) 部门整体目标完成情况	4
1、执行率情况	4
2、部门整体支出完成的绩效目标	5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8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8

一、自评结论

(一)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根据《湖北省财政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操作指南》中财政项目绩效评价结果级别评定相关要求，绩效评价总分值 100 分，根据综合评分结果，建设管理和交通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合得分为 100 分自评等级为优，相关评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建设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打分表

评分准则	分值	评价得分	评价等级
预算执行	10	10	优
目标 1：协调调度各项建设工作，提升项目过程监管水平，项目建设管理过程规范有序，全面完善高新区建设管理制度			
项目产出	16	16	优
项目效益	6.5	6.5	优
目标 2：城市道路建设有序进行，路网结构不断完善，道路品质不断提升，交通运输执法力度不断加强，为市民营造良好出行环境。			
项目产出	20	20	优
项目效益	6.5	6.5	优

目标 3：加强城市市政管理维护及监督，城市品质和建设管理水平得到显著提升

项目产出	22	22	优
项目效益	6.5	6.5	优

目标 4：提升城市承载能力，倾力解决惠及民生发展问题

项目产出	6	6	优
项目效益	6.5	6.5	优
综合绩效	100	100	优

(二) 部门整体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和交通局 2020 年度部门年初预算安排 85200.01 万元，年中预算调整增加 167298.77 万元，预算总额 252498.78 万元。2020 年度建设管理局实际到位资金合计 236513.87 万元。

表 1：2020 年建设局预算明细表

序号	预算项目	年初预算（万元）	全年预算（万元）
1	综合专项治理经费	420.00	420.00
2	军运会外立面整治	10000.00	9000.00

3	城市公共交通服务	10295.00	10031.00
4	疫情防控运输保障经费	0.00	2963.62
5	物流专项补贴资金	0.00	5221.04
6	市政管理专项治理经费	58539.75	38089.79
7	高新二路专项债券资金	0.00	70000.00
8	高新大道综合改造工程	0.00	40000.00
9	建筑工地专项治理经费	545.00	535.00
10	防疫定点医院、方舱医院资金	0.00	20838.06
11	XX 实验室首开区基础设施配套	0.00	50000.00
12	路灯维护维修及电费	5023.00	5023.00
13	综合突击保障	377.26	377.26
预算总额		85200.01	252498.78

2020 年度本部门无“三公” 经费支出。

2020 年度本部门实际到位财政资金 236513.87 万元，执行数为 236513.87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100%，该项指标评价得分 10 分。

2、部门整体支出完成的绩效目标

目标 1: 协调调度各项建设工作，提升项目过程监管水平，项目建设管理过程规范有序，全面完善高新区建设管理制度。

(1) 产出目标

质量指标：在建工地文明工地合格率 100%。

数量指标：受监工程 443 个标段，单体工程 2266 个，建筑面积 3816.9 平方米；开展十佳十差工地检查，每年 2 次；开展第三方质量安全技术评估，每年 4 次；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2)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基建投资完成 226 亿元。

社会公众或者服务对象满意度：全区申请创建安全文明黄鹤杯工程 24 项，申请创建安全文明楚天杯工程 14 项，国优工程 2 项、鲁班奖工程 1 项。

目标 2：城市道路建设有序进行，路网结构不断完善，道路品质不断提升，交通运输执法力度不断加强，为市民营造良好出行环境。

(1)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公路养护 \geq 46 公里；道路巡查每周一次；交通运输企业检查数量 \geq 206 个；新增停车泊位 18000 个，充电桩 4500 个，加氢站 1 个等。

(2)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公路线路 75 条，公交车 1504 台，运营线路总长 1319.27 公里，运送人次 6099 万人次；有轨电车开行 8.5 万次，客流 431.9 万人次；2020 年有轨电车及公交线

路运营补贴 6436 万元。

社会公众或者服务对象满意度：市长热线、阳光信访满意度 90%。

目标 3：加强城市市政管理维护及监督，城市品质和建设管理水平得到显著提升。

(1) 产出目标

质量指标：提升高新区城市道路维护和养护水平，路灯亮灯率 $\geq 96\%$ ；完成安装智慧路灯 1156 套。

数量指标：纳入商业维护路灯 34000 余盏，灯杆 17000 余个，智能控制箱 183 台，高压箱变 205 台；日常累计维修市政道路 190 条，维修点位约 2000 个，维修面积 29 万平方米。

(2) 效益目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单灯故障 24 小时内修复，系统线路故障修复时限不超过 48 小时，路灯故障及时修复率 96%。

社会公众或者服务对象满意度：市长热线、阳光信访满意率 92%。

目标 4：提升城市承载能力，倾力解决惠及民生发展问题。

(1)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海绵城市项目投资目标为 36023.04 万元，超额完成投资 38091.9 万元，东湖片区葛洲坝世纪花园、恒大

华府等 6 个小区海绵改造已完成。社区足球场建设目标数量 9 块，实际建设完成 16 块。

（2）效益目标

社会公众或者服务对象满意度：投诉办结率 90%。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0 年建设管理和交通局设定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无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绩效目标编制不够全面。绩效目标编制的合理性、科学性、准确性需要加强，主要是对绩效目标编制的学习不够深入，对绩效目标设置把握不准确，有待深入学习和拓展。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加强预算管理。一是坚持编准、编实、编细预算。根据编制原则，进一步增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前瞻性和准确性，不断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二是强化预算的刚性约束，按照批复的项目预算和单位年度工作计划，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没有预算、不能支出”的原则，严格执行预算。

（2）进一步完善绩效指标体系，充分发挥绩效目标的导向和鼓励作用。一是基于绩效目标相关性、重要性原则，

删除不在本年工作计划范围内及与项目职能关联度较低的指标；二是基于绩效目标表意清晰、合理可行原则，优化绩效目标。

（3）提高对部门整体绩效及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关注度。应建立完善的项目绩效自评体系，建立健全绩效评价工作机制，制定合理绩效目标，尽可能做到绩效目标的量化、细化，便于绩效全过程监控，保障控制绩效评价的客观程度。

2020 年度防疫定点医院、方舱医院资金项目

自评结果

(2020 年度.摘要版)

项目名称：防疫定点医院、方舱医院资金

项目单位：光投、交投、中心城投

主管部门：建设局

2021 年 6 月

目录

一、自评结论.....	1
(一) 自评得分.....	1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1. 执行率情况.....	1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2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2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2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2

（一）自评得分

经自评，防疫定点医院、方舱医院资金使用情况综合评价自评得分为 98 分，自评结果为“优”。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防疫定点医院、方舱医院建设资金正式指标额为 20838.061 万元，实际支付额为 18073.8948 万元。其中，“上级专款——武财建[2020]81号拨付高新区日海方舱临时救治隔离点建设资金”指标额 2000 万元，实际支付额 2000 万元，支付完成率 100%；“垫付湖北省妇幼保健院光谷分院改造项目经费”指标额 9690 万元，因政务局在后期项目评审报告中对该项指标额中的拆除费用和改造后运维费用进行了审减，审减后的指标额为 7000 万元，实际支付额 7000 万元，支付完成率 100%；“上级专款——武财建[2020]92号关于紧急下达武汉市方舱医院增强收治能力 2020 年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的通知”指标额 3286 万元，实际支付额 3286 万元，支付完成率 100%；“定向捐赠资金-DFC 中国区员工定向捐赠用于方舱医院”指标额 10.061 万元，实际支付额 10.061 万元，支付完成率 100%；“上级转款——武财债[2020]103号 2020 年第二批新增一般债券”指标额 5000 万元，实际支付额 5000 万元，支付完成率 100%；“政策性专项——疫情防控定点医院

（方舱医院）建设资金”指标额 852 万元，实际支付额 777.8 万元，支付完成率 91%，因光谷科技会展中心方舱医院建设项目资金监管到位，项目完成情况较好，工程实际结算金额低于前期预估费用，所以该项实际支付额低于正式指标额。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按时完成日海方舱医院、光谷科技会展中心方舱医院建设以及湖北省妇幼保健院光谷分院改造，提高常态化疫情防控处置能力及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处置能力。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该阶段绩效目标已按要求完成，无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无。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无。

2020 年度城市公共交通服务项目自评结果

(2020 年度 摘要版)

项目名称： 城市公共交通服务

项目单位： 建设局（交通办）

主管部门： 建设局

2021 年 6 月

目录

一、自评结论.....	1
(一) 自评得分.....	1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1. 执行率情况.....	1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2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3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3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4
1. 科学立项.....	4
2. 规范办理程序.....	4
3. 做好项目跟踪管理工作.....	4
4. 做好项目存档备查工作.....	5
5. 提高专业知识, 深入基层听取民意.....	5

一、自评结论

(一) 自评得分

2020年围绕部门工作职责，建设局交通办紧扣“服务企业、服务居民”的管理理念，以构建道路、水路、公路的安全高效绿色交通运输系统、保障高新区经济快速发展、建设“宜居宜业光谷新城”为标准，从而制定城市公共交通服务项目绩效目标。全年项目管理规范，为高新区居民提供了便捷舒适的公交出行方式。经部门自评，2020年城市公共交通服务项目绩效综合评分为94分。

评价项目	权重	评级分 值	本项得 分	得分率	评价级别
项目预算	10%	10	9	90%	优
项目实施	10%	10	9	90%	优
项目产出	50%	50	47	94%	优
项目效益	30%	30	29	96.7%	优
综合绩效	100%	100	94	94%	优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0年城市公共交通服务年初确定有四个子项目，经服务质量考核和第三方审计公共交通推广运营补贴项目得以在当年执行完毕；经公路勘察、报修、维修、验收，公路维修养护和路政管理项目执行情况良好，仅凤莲大道由于预算资金不足导致部分点位未能及时维修；氢能源公交车采购项目顺利完成十台车的交付，项目执行完毕；交通设施规划建设由于年底请款材料准备不全，导致部分款项未支付。2020年城市公共交通服务项目总体执行率完成情况较好。

2.完成的绩效目标

通过对高新区公路养护的及时性、标准化、长效化管理，提升高新区整体城市形象；

通过优化调整、新辟公交和有轨电车线路，实现区内绿色交通全覆盖，方便辖区居民以及企业员工出行，建设高效、安全、绿色交通运输系统，保障高新区经济快速发展，从而建设“宜居宜业光谷新城”。

细化目标如下表（80分）：

一级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设置分	实际得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完成 206 家交通运输企业安全检查工作	5	5
		指标 2:	新增充电桩数量≥4500根，新增停车泊位≥18000 个	5	5

		指标 3:	公交车站硬化数量≥46个，新辟优化公交线路≥24条，购买氢能源公交车数量≥10台	5	5
	质量指标	指标 1:	公路路况勘查整改完成率≥90%	5	3
		指标 2:	企业安全检查整改完成率=100%	5	5
	时效指标	指标 1:	交通运输企业安全检查每季度	5	5
		指标 2:	对破损公路及时维修维护	5	4
		指标 3:	及时完成公交、有轨电车企业运营亏损补贴拨付工作	5	5
		指标 4:	氢能源公交车及时交付	5	5
	成本指标	指标 1:	按审计结果严格控制补贴成本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改善生活环境，方便居民出行	5	5
	生态效益	指标 1:	提升高新区整体城市	10	10

	指标		效果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长效维护管理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为社会公众提供绿色便捷的出行方式	10	9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0 年城市公共交通服务项目设定的细化目标完成情况较好，仅质量指标中公路路况勘查整改完成率和时效指标中对破损公路及时维修维护，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有扣分的情况。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2020 年城市公共交通服务项目完成整体绩效目标情况较好，但是也存在一些问题。如因预算资金不足，导致居民反映的风莲大道破损未能及时维修；有轨电车运营补贴因项目跟踪协调力度不够，导致年中预算调减，后期又申请追加预算 1445 万元，反映出我局对重点预算项目管理工作有待加强；因请款资料提供滞后，导致交通设施规划建设项目错过了拨付窗口；部门主动服务意识有待加强，2020 年部门整体服务满意度为 90%，还有一定的提升空间。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科学立项

完善预算编制方法。全面推进科室预算编制程序，务必求精求细。业务科室应提前谋划，各个业务口经办人应提前梳理经手工程项目本年度及来年资金拨付情况。对不成熟、来年无法推进的项目，不应将经费列入来年预算。相反，对于工程项目尾款如质保金等，要务必列入。业务科室应进行部门会议讨论，防止漏项。

2.规范办理程序

签报是资金拨付的基本依据，故首先涉及到资金拨付的签报需由经办人、科室财务专员和科室负责人严格把关。

科室财务专员应按照项目类别，分条目列出不同项目进行资金拨付所需的所有材料，并向科室各个业务口负责人传达，科室业务口负责人也同时向经手业务的各个公司资料员进行传达。

在审核拨款材料时，科室内部应实行三级审核制，按照需提供的资料清单，由公司资料员进行第一步审核，科室业务口负责人进行第二步审核，科室财务专员进行第三步审核。

3.做好项目跟踪管理工作

对列入当年的预算项目，按照时间节点分段完成，对明显滞后的项目应加强管理，督促涉及单位负责人及时完成。

4.做好项目存档备查工作

每一个项目都要按照“独立工程项目”思维，做好全套资

料备查工作，如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立项报告、签报、政府采购过程、项目实施过程、项目验收、资金拨付等资料，及时存档备查。

5.提高专业知识，深入基层听取民意

下一步交通办将继续采取实地调研、问卷调查等方式优化调整新增公交线路，切实解决居民出行困难等问题。完善公交、有轨电车补贴标准，及时下拨运营补贴。提高公路管理专业知识，以统一的作业标准和规范，以标准化管理模式做好高新区的公路管理工作。

2020 年度物流专项补贴资金项目自评结果

(2020 年度 摘要版)

项目名称： 物流专项补贴资金
项目单位： 建设局（交通办）
主管部门： 建设局

2021 年 6 月

目录

一、自评结论.....	1
(一) 自评得分.....	1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1. 执行率情况.....	1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2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2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3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3
1. 科学立项.....	3
2. 规范办理程序.....	3
3. 做好项目跟踪管理工作.....	4
4. 做好项目存档备查工作.....	4

一、自评结论

(一) 自评得分

根据《市交通运输局关于下达 2019 年度市级物流发展专项资金使用计划的通知》和《武汉市加快现代物流业发展的若干政策》、《武汉市市级物流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精神，以及 2020 年 9 月份，东湖高新管委会和武汉港发集团合力推进武汉国际物流大通道建设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为推进高新区物流企业快速发展，不断提升经济发展水平，从而制定“物流专项补贴资金”项目绩效目标。全年项目管理规范，经部门自评，2020 年物流专项补贴资金项目绩效综合评分为 100 分。

评价项目	权重	评级分 值	本项得 分	得分率	评价级别
项目预算	10%	10	10	100%	优
项目实施	10%	10	10	100%	优
项目产出	56%	56	56	100%	优
项目效益	24%	24	24	100%	优
综合绩效	100%	100	100	100%	优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0 年物流专项补贴资金项目有两个子项目，分别为市级物流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专项补贴和关于港发集团武汉国际物流大通道项目补贴资金。按照市级文件要求和协议约定，补贴资金得以兑现，项目执行率 100%。

2.完成的绩效目标

及时兑现市级物流补贴资金和国际物流大通道补贴资金；

通过扶持一批优秀的物流企业，从而推进高新区物流行业快速发展，不断提升经济发展水平。

细化目标如下表（80 分）：

一级	二级指	三级指	年度指标值	设置分值	实际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指标 1:	2019 年物流补贴企业数量 \geq 4 家	8	8
		指标 2:	2020 年物流补贴企业数量 \geq 4 家	8	8
	时效指 标	指标 1:	国际物流大通道补贴兑现时间协议签订 1 月内	8	8
		指标 2:	物流补贴兑现时间 2020 年内	8	8
	成本指	指标 1:	国际物流大通道补	8	8

	标		贴额≤5000 万元		
		指标 2:	2019 年物流补贴额 ≤152.88 万元	8	8
		指标 3:	2020 年物流补贴额 ≤68.16 万元	8	8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服务物流企业，支持 物流企业发展	8	8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指标 1:	长效维护管理	8	8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指标 1:	为社会公众提供绿 色便捷的出行方式	8	8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0 年物流专项补贴资金项目资金下拨及时，全面完成了绩效目标，无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2020 年物流专项补贴资金项目严格按照《市交通运输局关于下达 2019 年度市级物流发展专项资金使用计划的通知》和《武汉市加快现代物流业发展的若干政策》、《武汉市市级物流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精神落实，完成整体绩

效目标情况较好。根据 2020 年 9 月份，东湖高新管委会和武汉港发集团合力推进武汉国际物流大通道建设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第二条，完成了汉欧国际综合物流园项目建设和运营补贴资金的拨付工作。项目执行过程中未发现问题。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多部门联动

针对每年的物流补贴项目，与市交通运输局和区财政局保持沟通，提前谋划。深入学习市区政策性文件，避免出现系统性财务风险。

2.规范办理程序

签报是资金拨付的基本依据，故首先涉及到资金拨付的签报需由经办人、科室财务专员和科室负责人严格把关。

科室财务专员应按照项目类别，分条目列出不同项目进行资金拨付所需的所有材料，并向科室各个业务口负责人传达，科室业务口负责人也同时向经手业务的各个公司资料员进行传达。

在审核拨款材料时，科室内部应实行三级审核制，按照需提供的资料清单，由公司资料员进行第一步审核，科室业务口负责人进行第二步审核，科室财务专员进行第三步审核。

3.做好项目跟踪管理工作

对列入当年的预算项目，按照时间节点分段完成，对明显滞后的项目应加强管理，督促涉及单位负责人及时完成。

4.做好项目存档备查工作

每一个项目都要按照“独立工程项目”思维，做好全套资料备查工作，如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立项报告、签报、政府采购过程、项目实施过程、项目验收、资金拨付等资料，及时存档备查。

2020 年度疫情防控运输保障经费

项目自评结果

(2020 年度 摘要版)

项目名称： 疫情防控运输保障经费

项目单位： 建设局（交通办）

主管部门： 建设局

2021 年 6 月

目录

一、自评结论.....	1
(一) 自评得分.....	1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1. 执行率情况.....	1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2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3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3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3
1. 科学立项.....	3
2. 规范办理程序.....	3
3. 做好项目跟踪管理工作.....	4
4. 做好项目存档备查工作.....	4

一、自评结论

(一) 自评得分

2020年初，武汉突发新冠肺炎疫情，为切实做好疫情防控交通运输保障常态化任务，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根据《市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交通工作组工作方案》及《关于强化落实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支持企业平稳健康发展有关政策的实施方案》等相关文件要求，从而制定“疫情防控运输保障”项目绩效目标。全年项目管理规范，圆满完成了高新区疑似病患、医护人员、防控物资转运、企业复工复产补贴等任务。经部门自评，2020年疫情防控运输保障项目绩效综合评分为96分。

评价项目	权重	评级分 值	本项得 分	得分率	评价级别
项目预算	10%	10	10	100%	优
项目实施	10%	10	9	90%	优
项目产出	50%	50	47	94%	优
项目效益	30%	30	30	100%	优
综合绩效	100%	100	96	96%	优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0 年为全面启动疫情防控运输保障工作，建设局交通办分批确定有四个子项目，分别为：保障出租车补贴经费、疫情防控交通运输保障（疑似病患、医护人员、防控物资等转运）、东湖高新区 2020 年新冠肺炎企业返汉上岗补贴资金。因疫情爆发突然，防控任务艰巨。在建设局交通办部门成员积极行动之下，以上三个项目在 2020 年均得以执行完毕。

2.完成的绩效目标

通过调派足够数量的出租车、客运班车、货车，保障高新区疫情防控转运任务开展顺畅；

根据市、区相关文件要求，对采取包车接回省内返汉员工和对返岗人员进行集中管理的企业进行补贴，从而支持企业平稳发展，优化企业服务帮助企业度过难关。

细化目标如下表（80 分）：

一级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设置分值	实际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城际值守人员≥8 人	5	5
		指标 2:	返汉上岗补贴企业数量 ≥70 家	5	5
	质量指标	指标 1:	高新区 8 大街道出租车覆盖 率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	转运车辆效应≤30 分钟	5	5
		指标 2:	返汉上岗补贴兑现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	5	5
		指标 3:	及时结算已发生的防控费	5	2

			用		
	成本指标	指标 1:	出租车日补贴≤600 元/台	5	5
		指标 2:	转运车辆日费用≤2400 元/ 台	5	5
		指标 3:	按审计拨付≤2963.62 万元	5	5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 标	指标 1:	有效控制疫情传播,保障人 民身体健康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 1:	常态化疫情防控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指标 1:	为疑似病患、医护人员等提 供便捷安全运输服务	10	10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0 年疫情防控运输保障项目设定的细化目标完成情况较好,除运输保障车辆每日消毒费用,因企业未及时完成审计,费用未能在当年进行拨付,其余项目均得以顺利开展。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2020 年疫情防控运输保障项目完成整体绩效目标情况较好,但是也存在一些问题。如因疫情形势不可控,预算资金不足,追加资金周期长,导致费用不能及时拨付的情况。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科学立项

完善预算编制方法。充分研判疫情形势,全盘考虑各疫情防控任务所需经费,将上年度未拨付的疫情防控费用一并

纳入下一年预算。

2.规范办理程序

签报是资金拨付的基本依据，故首先涉及到资金拨付的签报需由经办人、科室财务专员和科室负责人严格把关。

科室财务专员应按照项目类别，分条目列出不同项目进行资金拨付所需的所有材料，并向科室各业务口负责人传达，同时向经手业务的各公司资料员进行传达。

在审核拨款材料时，科室内部应实行三级审核制，按照需提供的资料清单，由公司资料员进行第一步审核，科室业务口负责人进行第二步审核，科室财务专员进行第三步审核。

3.做好项目跟踪管理工作

对列入当年的预算项目，按照时间节点分段完成，对明显滞后的项目应加强管理，督促涉及单位负责人及时完成。

4.做好项目存档备查工作

每一个项目都要按照“独立工程项目”思维，做好全套资料备查工作，如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立项报告、签报、政府采购过程、项目实施过程、项目验收、资金拨付等资料，及时存档备查。

2020 年度路灯维护维修及电费

项目自评结果

(2020 年度 摘要版)

项目名称： 路灯维护维修及电费

项目单位： 建设局（路灯科）

主管部门： 建设局

2021 年 6 月

目录

一、自评结论.....	1
(一) 自评得分.....	1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1. 执行率情况.....	1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2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3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3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4
1. 完善预算编制方法.....	4
2. 规范预算编制及资金拨付程序.....	4
3. 做好项目跟踪管理工作.....	4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东湖高新区路灯设施维护管理，保障路灯设施安全稳定运行，2020年围绕部门工作职责，路灯科贯彻落实“精致武汉”建设要求，结合城市功能布局和市民群众需求，高质量地推进高新区城市道路照明设施能力建设，充分发挥市政设施功能，提高公共照明服务质量。经部门自评，2020年路灯维护维修及电费项目绩效综合评分为91分。

评价项目	权重	评级分 值	本项得 分	得分率	评价级别
项目预算	10%	10	6	60%	中等
项目实施	10%	10	8	80%	优
项目产出	50%	50	48	96%	优
项目效益	30%	30	29	96.7%	优
综合绩效	100%	100	91	91%	优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0年路灯维护维修及电费项目年初预算总额为5023万元，项目包含两个子项目，其中路灯维护维修及电费中低压设施维护项目已在当年执行完毕，路灯高压设施维护费用因付款资料问题导致部分款项未支付，路灯控制系统维护费用已在当年执行完毕，佛祖岭区域路灯节能改造（合同能源

管理) 服务费已在当年执行完毕, 项目质保金因项目未回访验收通过原因未在当年支付完毕, 软件园路太阳能路灯维修项目因当年未完成合同约定全部内容导致部分款项未支付, 全区道路照明暗区消除项目因部分道路未提升改造完成导致当年未完全支付, 路灯运行电费已当年支付完毕, 上年结转路灯维护维修及电费已在当年基本支付完毕。2020 年路灯维护维修及电费项目总体执行率完成情况中等。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确保全区纳入维护范围内路灯设施安全稳定运行, 保证主干路亮灯率不低于 98%, 次支路亮灯率不低于 96%, 设施完好率不低于 95%; 新验收移交路灯全部纳入商业维护范围; 维护中发现故障 100%修复; 及时发现并阻止在路灯设施上架设线缆、安置其他电源设施等影响路灯设施正常运行的现象; 佛祖岭区域路灯节能改造项目达到年度节电量; 改造提升路灯通过质量验收。

细化目标如下表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设置分值	实际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主干路亮灯率不低于 98%, 次支路亮灯率不低于 96%, 设施完好率不低于 95%。	10	10
		指标 2:	新验收移交路灯 100%纳入 商业维护范围	5	5
		指标 3:	维护路灯故障修复率为	10	10

			100%		
	质量指标	指标 1:	新建、改建提升路灯通过质量验收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	单灯电气故障、城市快速路及主干路系统系电气故障处理不超过 24 小时	10	8
	成本指标	指标 1:	各项费用控制在预算范围之内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惠民项目，无直接经济效益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提高道路夜间行车、出行安全，提升城市形象	5	5
	环境效益指标	指标 1:	佛祖岭区域路灯节能改造项目通过节约耗电量达到减少标准煤使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减少粉尘排放，减少氮氧化物排放目的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提高路灯系统稳定性，提升城市夜景形象，保障市民夜间出行安全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路灯系统正常使用，市长热线、阳光信访、城市留言板等投诉处理满意率	10	9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0 年路灯维护维修及电费项目设定的细化目标完成情况较好，仅时效指标中电气故障处理效率和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有扣分的情况。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2020年路灯维护维修及电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整体情况良好，但是部分子项目预算执行存在一些问题。如因请款资料问题，导致高压路灯维护及维修资金未能按照计划拨付；因机构改革，部门业务交接过渡期间部分已到质保期项目建设单位未能及时申请回访验收，致使项目质保金未能当年支付；因2020年市城建局分批次下发路灯提升任务导致路灯提升改造计划未能在当年完成并支付相关费用；部门主动服务意识有待加强，还有一定的提升空间。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完善预算编制方法，防止漏项。路灯维护部分结合上年度资金拨付情况与来年增量部分进行项目预算总体规划，对于使用年代久远的设备设施老化等问题梳理后列入计划逐年进行改造，对于解决民生的投诉热点问题及时列出合适的改造计划，对于不成熟的项目，选择咱不列入来年预算。预算明细编制完毕后组织科室进行讨论，防止漏项。

2、规范预算编制及资金拨付程序，完善资料。预算编制人员对预算项目材料要严把关，签报、证明材料与预算项目一一对应，并按照项目类别分门别类存档。资金拨款时，科室内部应实行三级审核制度，由资金拨付专员收齐资料初审后报复核人复查，一致通过后再报科室负责人审核，每笔

付款资料符合资金拨付程序要求后一并存档。

3. 做好项目跟踪管理工作，提高预算执行率。已列入当年预算的项目，提前做好资金拨付时间计划，并按照时间节点定时跟踪项目预算执行情况。对于拨付计划明显滞后项目，应加强管理，以保证项目及时完成并按时拨付资金。

2020 年度军运会外立面整治项目自评结果

(2020 年度 摘要版)

项目名称： 军运会外立面整治

项目单位： 建设局（综合办）

主管部门： 建设局

2021 年 6 月

目录

一、 自评结论	9
(一) 自评得分	9
1.评分结果	9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1
1. 执行率情况。	11
2.完成的绩效目标。	11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12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2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3

自评结论

(一) 自评得分

1. 评分结果

武汉军运会东湖高新区外立面改造工程项目绩效评价综合评分结果为 92.20 分（具体见下表）。根据财政项目绩效评价计分结果级别评定对照表，评价等级为[优]。

表武汉军运会东湖高新区外立面改造工程项目
绩效评价指标计算及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序号	三级指标	权重	实际指标值	计划或标准值	权重分
产出指标	项目立项	1	项目立项规范性	2%	90	100	1.8
		2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90	100	1.8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90	100	1.8
	项目资金落实	4	资金到位率	3%	59.44	100	1.78
		5	资金到位及时性	3%	99.09	100	2.97
	业务管理	6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90	100	2.7
		7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85	100	3.4
		8	项目监管与控制	4%	85	100	3.4
	项目资金管理	9	项目资金使用率	3%	99.87	100	2.996
		10	财务管理制度建立及执行	3%	90	100	2.7
		11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100	100	3
		12	会计核算	3%	85	100	2.55
	数量指标	13	军运会东湖高新区外立面改造 工程完成率	15%	100	100	15

	质量指标	14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	90	100	9
		15	安全施工文明施工达标率	10%	90	100	9
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效应	16	改善武汉市居民生活环境	6%	90	100	5.4
		社会效应	17	公众知晓度	5%	100	100
	18		媒体关注度	5%	90	100	4.5
	19		提升武汉市城市形象和市民荣誉感	6%	90	100	5.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20	公众支持率	4%	100	100	4
	满意度指标满意度	21	公众满意度	4%	100	100	4
合计				100%			92.20

财政项目绩效评价计分结果级别评定对照表

评价计分结果	评价结果类型	评价结果级别
90分~100分	A+	优
85分~90分	A	优
80分~85分	B+	良
70分~80分	B	良
60分~70分	C	中
60分以下	D	差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截至 2019 年 10 月 15 日，武汉军运会东湖高新区外立面改造工程项目已全部完工，覆盖了合同约定的东湖高新区 16 个路段，597 栋建筑，面积合计 2157601 m²的环境整治提升工作，完成数量占合同约定数量的 100%，工程已竣工验收。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截至 2019 年 10 月 15 日，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工程任务，即东湖高新区 16 个路段，597 栋建筑，面积合计 2157601 m²的环境整治提升工作，完成质量良好。截至 2020 年 12 月，军运会外立面整治项目完工将近一年三个月，基本未发现外墙油漆脱落现象，空调外机加装的金属围栏未出现锈蚀、掉落现象；外墙清洗将近两年，但仍然干净整洁，与清洗前形象有明显区别。总体判断工程质量良好。

经现场勘察及查阅相关竣工验收资料，确认武汉军运会东湖高新区外立面改造工程项目一期已于 2019 年 7 月 30 日前完工，二期已于 2019 年 10 月 15 日前完工。一期、二期

于 2019 年 12 月 17 日出具了《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及建设单位 3 方均已签字或盖章确认。依据武汉光谷智造园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与施工、监理、造价审核及可研编制企业签订的合同，截至 2020 年 12 月，武汉光谷智造园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一期、二期的工程费、监理费、造价审计费、可研报告编制费已按合同约定进度支付，其中一期应支付工程费用为 22068.74 万元，实际支付工程费用 22000 万元；二期应支付工程费用为 7197.54 万元，实际支付工程费用 7000 万元。则截至 2020 年 12 月，项目资金到位及时率为 $99.09\%(29000/\{22068.74+7197.54\})$ 。

截至 2020 年 12 月，武汉光谷智造园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共收到财政专款 29000 万元，武汉光谷智造园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共支付工程款、监理费等项目有关费用合计 28963.6372 万元。故综合资金使用率为 99.87%。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截至 2020 年 12 月，武汉军运会东湖高新区外立面改造工程项目一期及二期工程结算金额未最终确定，工程结算审核正在进行中。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流程完整，但绩效指标设立不够

全面。因军运会东湖高新区外立面改造工程项目工期紧，任务重。为确保项目按时完工，我司依据东湖高新区第十四次重点项目调度会专题会议纪要，即：“依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批复，进行 EPC 招标”。在可研批复后，随即进行 EPC 招标，因处于可研阶段，有些绩效指标不是非常明确。开工后，立即组织各参建单位详细踏勘了现场后制定出了详细的工程量清单，设立了有效的量化绩效指标。

2.因武汉军运会东湖高新区外立面改造工程项目涉及范围广，整治点数量多且分散，合同约定的整治范围的工程量与实际完成工程量存在一定偏差，具体工程量需依据最终的结算审核数据。

3.目前一期、二期工程结算正在审核中，最终结算金额未确定，需加快结算审核，落实工程结算。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包括项目整改和绩效目标调整完善等相关内容。

针对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为进一步提高财政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绩效评价工作组提出改进和政策性建议：

1. 政策性建议：

(1)东湖高新区政府对武汉军运会东湖高新区外立面改

造工程项目绩效指标的设立，应结合项目特点进行细化，例如“空调加装金属围栏完成率 100%”，对一些事前难以量化的指标，例如对架空电线的规整可以用覆盖率等进行拟定。

同时建议对安全施工、文明施工等协调工作，宜确定由街道办协助的方式来约束。

(2) 对概算金额的确定宜体现与工程量的对应关系，可以事前拟定单位价格的工程内容标准。

2. 工作性建议：

(1) 关于合同的签订，采用总价限制、最终的结算金额另行约定的合同方式，宜补充合同细节条款。

(2) 资金审核与工程量复核结果，应反馈到业务主管单位区建设局；

(3) 目前一期工程付款约 70%，二期工程付款约 70%，宜加快结算审核，落实工程结算。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根据合同约定付款条件，合理申报财政资金，并根据区财政资金拨付情况及时支付施工单位、监理单位、造价咨询单位等款项，力争资金使用率 100%。

2020 年高新大道综合改造工程项目自评结果

(2020 年度 摘要版)

项目名称： 高新大道综合改造工程

项目单位： 建设局（市政科）

主管部门： 建设局

2021 年 6 月

目录

一、自评结论.....	2
(一) 自评得分.....	2
1.评分结果.....	2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
1.执行率情况。.....	2
2.完成的绩效目标。.....	2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3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3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4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1.评分结果

高新大道综合改造工程项目——高新大道（三环线—外环线）综合改造工程项目绩效评价综合评分结果为 88.1 分。根据财政项目绩效评价计分结果级别评定对照表，评价等级为 A[优]。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高新大道（三环线—外环线）综合改造工程已基本完成全线主车道施工并开放交通，辅道已完成全部混凝土浇筑，正在实施人行道断面内的新建强弱电管线、侧分带绿化等剩余各项配套工程。截至 2020 年 6 月 15 日，已基本完成强弱电管线、人行道及绿化工程，正在实施剩余约 10%辅道沥青。

2.完成的绩效目标。

截至 2021 年 6 月 15 日，中冶南方技术有限公司已完成合同内产值约 15 亿元。

依据武汉光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与施工、监理、设计、跟踪审核及可研编制单位签订的合同，截至 2021 年 6 月，武汉光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拆迁费、工程费、监理费、设计费、跟踪审计费、可研报告编制费等已按合同约定进度支付，

其中应支付拆迁费用 356.65 万元，实际支付拆迁费用 356.65 万元；应支付工程费用为 68,639.61 万元，实际支付工程费用 68,639.61 万元；应支付监理费用 500 万元，实际支付监理费用 500 万元；应支付跟踪审计费用 14.16 万元，实际支付跟踪审计费用 14.16 万元；应支付其他前期费用 1,272.57 万元，实际支付其他前期费用 1,272.57 万元。

截至 2021 年 6 月，武汉光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共收到财政专款 40,000 万元，武汉光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共支付工程费、监理费、拆迁费、跟踪审计费、可研报告编制费、其他前期费等项目有关费用合计 70,782.99 万元。故综合资金使用率为 176.96%。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截至 2021 年 6 月，高新大道（三环线—外环线）综合改造工程项目工程结算金额未最终确定，工程结算审核正在进行中。武汉光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目前实际收到财政专款 40,000 万元，占概算批复金额 174,702.94 万元的 22.90%，故截至 2021 年 6 月项目资金到位率为 22.90%。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流程完整，但绩效指标设立不够全面。因高新大道（三环线—外环线）综合改造工程项目工期紧，任务重。为确保项目按时完工，我司依据东湖高新区重点项目调度会专题会议纪要（2018 年 158 号）、东湖高新

区常务会会议纪要（2018年22号）、东湖高新区第十四次重点项目调度会专题会议纪要（2018年172号）等会议要求，以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批复，启动了高新大道改造EPC招标工作。因可研批复后随即进行EPC招标，有些绩效指标不是非常明确。

2.目前工程结算正在准备结算送审阶段，最终结算金额尚未确定。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包括项目整改和绩效目标调整完善等相关内容。

针对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为进一步提高财政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绩效评价工作组提出改进和政策性建议：

（1）东湖高新区政府对高新大道（三环线—外环线）综合改造工程项目绩效指标的设立，应结合项目特点进行细化。

（2）目前工程已基本完工，宜加快完成竣工验收，推进工程结算、工程决算工作。

2.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根据合同约定付款条件，合理申报财政资金，并根据区财政资金拨付情况及时支付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跟踪审计单位等款项，力争资金使用率100%。

2020 年度高新二路专项债券建设项目自评结果

(2020 年度 摘要版)

项目名称： 高新二路专项债券

项目单位： 建设局（市政科）

主管部门： 建设局

2021 年 6 月

目录

一、自评结论.....	2
(一) 自评得分.....	2
1.评分结果.....	2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3
1. 执行率情况。.....	3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3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4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4

一、自评结论

(一) 自评得分

1. 评分结果

高新二路专项债券建设项目绩效评价综合评分结果为96分（具体见下表）。根据财政项目绩效评价计分结果级别评定对照表，评价等级为A+[优]。

项目名称		高新二路专项债券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市政路桥有限公司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70000	70000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子项目1完成率		70%	15%	1
			子项目2完成率		100%	100%	5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
			安全施工文明施工 达标率		100%	95%	10
效益 指标	生态环境效 应	改善武汉市居民生 活环境		100%	95%	10	

	社会效应	公众知晓度	100%	95%	5	
		媒体关注度	100%	95%	5	
		提升武汉市城市形 象和市民荣誉感	100%	95%	10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度	公众支持率	100%	100%	10
			公众满意度	100%	100%	10
总分	96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10 日，高新二路专项债券建设项目的子项目 1：高新二路示范段（豹溪路—未来三路）建设项目道排工程，外环线以西的南半幅已经全面开工，北半幅受制于迁改影响还没动工，外环线以东等管廊工程完工以后会陆续开工建设。高新二路专项债券建设项目的子项目 2：高新二路示范段（豹溪路—未来三路）建设项目综合管廊工程，外环线以东等管廊工程完工以后会陆续开工建设，土方开挖 12500m³，施工便道 3100m，钢板桩维护结构施工完成 3212m，已开工段四十九段共计 1405m，已进入主体结构施工 712m，共二十四段；主体结构施工已完段 750m，共二十五段。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高新二路专项债券建设项目的子项目 1：高新二路示范段（豹溪路—未来三路）建设项目道排工程开工进展良好，

高新二路示范段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开工建设。道排工程完成产值约 2.6 亿元，完成占比 17%。高新二路专项债券建设项目的子项目 2：高新二路示范段（豹溪路—未来三路）建设项目综合管廊，开工进展良好，高新二路示范段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开工建设，完成产值约 8.1 亿元，完成占比 50%。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道路南半幅管线临迁问题。根据可研报告，外环线西侧南半幅自来水和强电管线为一次性入廊，不进行二次迁改，若在保证道路南半幅全段面通车，需对上述管线进行临迁或保护，预计费用约 2000 万元。

2.计量方面问题。随着项目进度推进，预计后期单月产值高峰将达到 3 亿元左右，按现有计量程序混凝土结构施工需获取 28 天强度报告后方可办理计量手续，计量周期过长，为确保项目顺利推进，请支持优化计量程序。

3.弱电临迁问题。目前割接进展缓慢，产权单位要求需业主提供明确的入廊依据方可加快管线割接。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包括项目整改和绩效目标调整完善等相关内容。一是加强与产权单位的沟通，收集汇总各产权单位的诉求和问题，请求管委会支持解决；二是加强与企服局的联系，获取管委会拟签批的高新区管廊管理办法。

(1) 建议一：优化设计方案，加快工程推进。按现有设计方案，现场道路施工推进受阴雨天气影响制约较大，建议优化道路结构设计，针对路床进行弯沉检测，若满足要求，直接实施基层与面层，可减少天气对施工的影响。

(2) 建议二：采取四新技术，打造工程亮点。建议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取四新技术，形成亮点、宣传点，为创国家级奖项打下基础。

2、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根据合同约定付款条件，合理申报财政资金，并根据区财政资金拨付情况及时支付施工单位、监理单位、造价咨询单位等款项，力争资金使用率 100%。

2020 年度市政管理专项治理经费自评结果

(2020 年度 摘要版)

项目名称： 市政管理专项治理经费

项目单位： 建设局（市政科）

主管部门： 建设局

2021 年 6 月

目录

一、自评结论.....	2
(一) 自评得分.....	2
1. 评分结果.....	2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3
1. 执行率情况.....	3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4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7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8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8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8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9

一、自评结论

(一) 自评得分

1. 评分结果

市政管理专项治理经费绩效评价综合评分结果为 94 分（具体见下表）。根据财政项目绩效评价计分结果级别评定对照表，评价等级为 A+[优]。

项目名称		市政管理专项治理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中铁十一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湖北益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鑫天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等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8089.79	26693.21	70%	14		
年度绩效目标 (10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6个子项目 平均完成率 95%	100%	3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
			安全施工文明施工 达标率		100%	95%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应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100%	95%	10
			提升城市道路出行 品质	100%	95%	5
			丰富居民业务生活	100%	95%	5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度	群众投诉满意度	85%	93%	10
总分	94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预算资金 38089.79 万元，实际支出 26693.21 万元，执行率为 70%，得分 14 分。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1）产出指标（50 分）

产出指标包含数量指标 30 分和质量指标 20 分。其中数量指标共由 6 个子项目组成，分别是完成电力廊道建设（东扩 5#110kv 输变电电力通道）工程；“四水共治”——海绵城市改造项目；市政道路维护和养护；武咸城际铁路民族大道路面修复工程的质保金；辖区内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第三方技术评估服务；社区足球场建设项目，均已按计划完成，得分

50分。

(1)电力廊道建设(东扩5#110kv输变电电力通道)工程:截至2020年12月,湖北工程建设总承包有限公司已完成电力通道竣工验收工作,并配合供电公司顺利完成电缆穿线及供电工作,确保了华为等企业电力需求。经现场勘察及查阅相关竣工验收资料,确认110kv输变电电力通道(土建)工程项目东扩4#-东扩5#段线路已于2020年8月18日通过竣工验收,生物园-东扩5#段线路已于2020年12月10日通过竣工验收,并按要求出具了《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建设单位、设施管理单位各方完成签章。武汉光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的工程费、监理费、勘察设计费、环境影响评估技术服务费等已按合同约定进度支付,应支付工程费用为7164.45万元,实际支付工程费用7164.45万元。

(2)“四水共治”——海绵城市改造项目:2020年计划继续推进南湖、东湖、汤逊湖片区海绵城市改造项目。2020年实际已基本完成南湖片区海绵城市改造项目,东湖、汤逊湖片区海绵城市改造项目有序推进,通过改造项目建设单位和监理单位对项目质量进行质量管控,保证项目质量。

(3)市政道路维修和养护:目前已完成高新区市政道路约31万平方米的道路应急维修。养护城市道路主次支干道约339条,市政道路总面积约810万平方米,完成了《武汉东

湖新技术开发区 2020-2021 年市政道路维修维护工程及监理服务商采购项目》的招标工作，确定了 2020 年度的 6 家维修单位和 1 家监理单位，将高新区划分为 6 个片区，由 6 家维护单位分片开展日常维护维修工作，实施片区承包责任制。

(4)武咸城际铁路民族大道路面修复工程的质保金：武咸城际铁路民族大道段破损道路路面修复工程范围：起点桩号为 k0+060，止点桩号为 k2+460,全长约为 2400 米，均已按标准完成。

(5)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第三方技术评估服务：2020 年全年第三方服务机构累计完成 4 轮次季度质量安全综合性评估检查及 8 轮次月度专项检查工作 187 次项，覆盖了市政桥梁、深基坑、隧道工程、道路、排水等市政工程类型，共形成了单个项目简报 187 份、季度总报 4 份、月度总报 8 份、年度总报 1 份。

(6)社区足球场建设项目：按照市委市政府关于全市社区足球场场地建设任务分解，高新区需完成 25 块足球场建设工作。高新区实际完成 27 块足球场，完成预期目标，完成情况良好。其中未来办负责新建未来城足球场，包含 3 块 7 人制天然草坪足球场，场地面积 38855 m²，全部场地面积为 11346 m²，足球场地面积比例为 34%，总投资为 315.29 万元。生物办负责生物医药青年公寓足球场建设，该球场为改造球场，包含 2 块 5 人制球场，场地类型为人工合成运动地面，

场地面积为 1140 m²，足球场面积占地面积比例为 100%，共计投资 18.4 万元。关东街道办事处负责当代社区足球场建设，该球场为改造球场，包含 4 块 3 人制球场，场地类型为人造草坪，场地面积为 1440 m²，足球场面积占场地面积比例为 100%，共计投资 47.7 万元。省科投负责桃花源小区足球场、韵湖公园足球场、牌楼岭足球场建设均为新建足球场，场地类型为人造草坪，包含 2 块 5 人制。10 块 3 人制共计 12 块足球场，足球场共计面积 5678 m²，足球场面积占场地面积比例为 100%，共计总投资 350.42 万元。

(2) 效益指标 (20 分)

效益指标主要是社会效益指标 20 分，其中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10 分；提升城市道路出行品质 5 分；丰富居民业务生活 5 分，得分 20 分。

(1) 电力廊道建设 (东扩 5#110kv 输变电电力通道) 工程：工程建成投入运营后将极大的改善企业生产和居民生活的用电需求，创造良好的营商环境。

(2) “四水共治”——海绵城市改造项目：通过对部分存在雨污混流、渍水等问题的小区进行海绵城市改造，改善了小区的绿化铺装，提高了雨水的利用效率，在海绵城市理念下，收集的雨水经过处理，可以用于小区的绿地灌溉和景观水体，提升了市民的居住生活品质。

(3) 市政道路维修和养护：道路的维修和养护工作可以对

道路的初期病害进行修复，既保证了道路的完好和平整又延长了道路的使用寿命，有效降低了养护的成本，得到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4)武咸城际铁路民族大道路面修复工程的质保金：修复了武咸城际铁路施工时造成的路面破损情况，使附近居民出行更通畅。

(5)社区足球场建设项目：根据武汉市社区足球场地设施建设要求，按照“近远期结合，社区全覆盖”的原则，我区在具备条件的街道、社区建设相应的足球活动场地，让广大市民和青少年就近就便参与到足球活动中，形成社区全覆盖的“15分钟城市居民活动圈”，完善、提升了高新区城市品质，增进了民生福祉，完善社区及周边的区域综合服务功能。

(3)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是指群众投诉满意度 10分，群众来信来访受理率、办结率 100%，及时解决群众投诉问题，提升群众生活幸福感，提升群众对政府工作的满意率，全年群众评价满意率超 93%，得分 10分。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一是现阶段许多电力廊道的工程项目正在进行工程结算工作，最终结算金额未确定，需加快结算进度，落实工程结算。二是高新区仍处于开发建设阶段，工程项目较多，渣土车、商品砼运输车等重载车对路面破坏较大，有些市政道路破损难以及时维修。三是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精细化、科学化水平有待提高。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针对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为进一步提高财政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提出以下改进建议：一是对概算金额的确定宜体现与工程量的对应关系，可以事前拟定单位价格的工程内容标准。关于合同的签订，采用总价限制、最终的结算金额另行约定的合同方式，宜补充合同细节条款。根据合同约定付款条件，合理申报财政资金，并根据区财政资金拨付情况及时支付施工单位、监理单位、造价咨询单位等款项。二是加强市政道路日常巡查的力度，道路日常维修与群众投诉相结合，发现问题及时处置，以保障群众出行道路安全及舒适，力争提升高新区城市整体形象。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建立更加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体系和目标，建立健全项目管理机制。将绩效自评结果作为 2020 年项目预算调整及 2021 年度项目预算编制和财政资金安排的重要依据。

2020 年度建筑工地专项治理经费自评表

单位名称：建设管理和交通局

填报日期：2021.6.30

项目名称		建筑工地专项治理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和交通局	项目实施单位		建筑管理办公室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1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1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35	475.3	89%	8.9	
年度绩效 目标 1 (10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60分)	数量指标	第三方技术评估服务开展频率		4次/年	4次/年	10
			新增项目和在建项目覆盖率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图审合格率		100%	100%	5
			第三方评估问题整改率		100%	100%	5
		时效指标	第三方评估检查按时完成率		100%	100%	10
			图审10个工作日内办结率		100%	100%	10
	效益 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区管房屋建筑工程设计合格率		100%	100%	10
			重大建筑起重设备事故		0起	0起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区内工程获奖数量		国家级奖项 ≥2项/年	3项	10
满意 度指 标 (10分)	社会公众 或服务对 象满意度 指标	信访投诉满意率		≥85%	85.7%	10	
	……						
年度 绩效							

目标 2						
.....						
总分	98.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及服务合同安排，2020 年度建筑工地管理第三方服务完成支付为前三季度之和（共计 1755106.82 元），第四季度评估检查时间为 2020 年 11 月 25 日至 2020 年 12 月 15 日，拔付款 591180.44 元，于 2021 年 1 月完成支付，但未纳入 2020 年度预算完成值，故存在偏差。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调整建筑工地管理第三方服务评估检查时间，尽量在 11 月前完成全年四次检查工作，并在 12 月前完成第四季度服务经费支付。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2020 年度档案管理购买服务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建设管理和交通局

填报日期：2021.6.30

项目名称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和交通局档案管理购买服务项目					
主管部门		建设局综合办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特发政务服务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03697.62	303697.62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1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录入原始专业档案+制作新的专业档案。		1500+250	1532+253	10
		质量指标	《湖北省机关档案管理工作目标考评办法》达标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目标完成时间		6个月	6个月	10
		成本指标	6个月档案管理服务项目成本		303697.62元	303697.62元	2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档案数字化管理,档案利用率提高		200%	200%	20
	满意 度指 标	社会满意 度指标	有关人员 对档案利用的满意度		100%	100%	10
						
年度 绩效 目标 2							
.....							
总分	100						

<p>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p>	<p>无</p>
<p>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p>	<p>无</p>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0 年度综合突击保障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建设管理和交通局

填报日期：2021.6.30

项目名称		综合突击保障					
主管部门		建设局（综合办）		项目实施单位		建设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77.26	377.26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1 (交通办)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效益指标	数量指标	军运会出租车数量		≥55台	累计出动412台次	3
			台式电脑数量、打印机数量、执法记录仪和对讲机		台式电脑数量=4台,打印机数量=2台,执法记录仪和对讲机=8台	台式电脑数量=4台,打印机数量=2台,执法记录仪和对讲机=8台	2
			公交车站硬化个数		≥46个	46个	3
		城际站值守人数		≥8人	8	2	
		质量指标	军运会运输保障任务完成率		100%	100%	3
			值守人员出勤率		100%	100%	3
		时效指标	出租车按时抵达场馆酒店		100%	90%	2.8
	成本指标	出租车日租赁费		≤600元	500元	2	
		值守人员日费用		≤200元	200元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90%	2.8	
年度绩效目标2 (建管办)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在建工地“十佳十差”第三方评估		一次	一次	2
		质量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100%	100%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强化在建工地夏季高温防暑应对	有效应对	有效应对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在建工地文明施工管理水平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3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100%	100%	3
年度绩效目标3 (消防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消防验收项目数量	50	94	2
		质量指标	消防验收项目数量完成率		100%	3
		时效指标	消防验收工作实效完成率	100%	80%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公共安全		100%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建设单位对服务评价满意	100%	100%	3
年度绩效目标4 (市政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路围墙环境整治工程量	合格	合格	3
		质量指标	路围墙环境整治质量	合格	合格	3
年度绩效目标5 (综合办)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政府投资计划和市级城建计划2个报告	2	2	3
		时效指标	2020年10月前完成	2020年8月8完成	2020年9月8完成	3
		成本指标	十三五城建行动计划不突破预算9.5万元	9.5万元	9.5万元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导完成全区城建投资	完成319亿城建投资	完成322亿	3
		社会效益指标	指导开工一批项目	开工45个项目	开工52个	3
		环境效益指标	指导全区城建工作有序开展	各类项目有序开展	达到预期目标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策划2021年新开工项目,为十四五组好项目储备	策划前期项目200个	策划325个	3
总分	99.6					

<p>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p>	<p>无</p>
<p>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p>	<p>无</p>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